

沙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塔沙市监处罚〔2023〕76号		
案件名称	饿了么（沙湾市弈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网络食品交易平台提供者未对入网的餐饮服务提供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进行审查，未登记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未保证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食品经营许可证载明的经营场所等许可信息真实案		
行政处罚当事人基本情况	个人	姓名（名称）	/
		注册号	/
	单位	名称	沙湾市弈星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91654223MABUPDE13D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高新维
违法事实/案情简要	2023年3月20日，我局执法人员在网络上巡查时发现在饿了么APP平台上有一家沙湾市三道河子镇泰赞冷饮店未在其商家公示栏中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2024年4月2日我局执法人员立刻前往饿了么平台所在地进行实地检查，当事人上述行为违反《网络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第八条。本局于2023年4月14日给当事人送达塔沙市监罚告〔2023〕76号《行政处罚告知书》，当事人于法定期限内未提出陈述和申辩。		
违法行为类型/适用法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一条		
减轻处罚的依据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第（七）项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减轻处罚。		
行政处罚内容	一、没收违法所得455.2元（肆佰伍拾伍元贰角） 二、处罚款10000元整（壹万元整）。		
处罚日期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